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起草有关政策措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监督指导全区医疗药品、医疗器械、疫苗的采购；指导药物临床应用及安全监管；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承担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责任，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

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乡镇(片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二)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1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医政办、疾控科、基层卫生科、妇幼、老龄与家庭发展科、爱卫办、职业病防治科、献血办、财务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编制数 19,实有 48 人,其中:在职 16 人,增加 4 人;退休 32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346.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46.2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924.4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421.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43.9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9390.4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9390.4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8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391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3391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7736.73	支 出 总 计	47736.7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	57.06	57.0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06	57.06	57.0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9	23.89	23.8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5	0.75	0.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2	32.42	3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43.90	8263.42	841.66	7421.76						5480.48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46.60	246.60	246.6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246.60	246.60	246.6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本 营 经 营 预 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0	02		公立医院	525.00	157.00		157.00						368.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366.00									366.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59.00	157.00		157.00						2.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04.18	521.49	25.54	495.95						82.69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5.54	25.54	25.54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78.64	495.95		495.95						82.69	
210	04		公共卫生	8976.85	4047.06	426.51	3620.55						4929.79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063.68	3546.11	426.51	3119.60						3517.57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36.88	262.68		262.68						274.2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983.05									983.0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本 营 经 营 预 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93.24	238.27		238.27							154.97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78.10	478.10	123.84	354.26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78.10	478.10	123.84	354.2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7	19.17	19.1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4	14.44	14.4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	1.48	1.4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5	3.25	3.25									
210	17		中医药事务	2894.00	2794.00		2794.00							100.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894.00	2794.00		2794.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	25.77	25.7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7	25.77	25.77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本 营 预 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77	25.77	25.77								
229			其他支出	33910.00									33910.00	
229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3910.00									33910.00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3910.00									33910.00	
			合计	47736.73	8346.25	924.49	7421.76						39390.4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57.06	57.06	
208	05		57.06	57.06	
208	05	01	23.89	23.89	
208	05	02	0.75	0.75	
208	05	05	32.42	32.42	
210			13743.90	291.31	13452.59
210	01		246.60	246.60	
210	01	01	246.60	246.60	
210	02		525.00		525.00
210	02	01	366.00		366.00
210	02	99	159.00		159.00
210	03		604.18	25.54	578.64
210	03	01	25.54	25.54	
210	03	99	578.64		578.64
210	04		8976.85		8976.85
210	04	08	7063.68		7063.68
210	04	09	536.88		536.88
210	04	10	983.05		983.05
210	04	99	393.24		393.24
210	07		478.10		478.10
210	07	17	478.10		478.10
210	11		19.17	19.17	
210	11	01	14.44	14.44	
210	11	02	1.48	1.48	
210	11	03	3.25	3.25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7		2894.00		2894.00
210	17	04	2894.00		2894.00
221			25.77	25.77	
221	02		25.77	25.77	
221	02	01	25.77	25.77	
229			33910.00		33910.00
229	04		33910.00		33910.00
229	04	02	33910.00		33910.00
			47736.73	374.14	47362.5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346.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346.2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	57.0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63.42	8263.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	25.7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346.25	支 出 总 计	8346.25	8346.2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57.06	57.06	
208	05		57.06	57.06	
208	05	01	23.89	23.89	
208	05	02	0.75	0.75	
208	05	05	32.42	32.42	
210			8263.42	291.31	7972.11
210	01		246.60	246.60	
210	01	01	246.60	246.60	
210	02		157.00		157.00
210	02	99	157.00		157.00
210	03		521.49	25.54	495.95
210	03	01	25.54	25.54	
210	03	99	495.95		495.95
210	04		4047.06		4047.06
210	04	08	3546.11		3546.11
210	04	09	262.68		262.68
210	04	99	238.27		238.27
210	07		478.10		478.10
210	07	17	478.10		478.10
210	11		19.17	19.17	
210	11	01	14.44	14.44	
210	11	02	1.48	1.48	
210	11	03	3.25	3.25	
210	17		2794.00		2794.00
210	17	04	2794.00		2794.00
221			25.77	25.77	
221	02		25.77	25.77	
221	02	01	25.77	25.77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8346.25	374.14	7972.1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3.87	283.87	
301	01	基本工资	79.67	79.67	
301	02	津贴补贴	71.85	71.85	
301	03	奖金	46.87	46.87	
301	07	绩效工资	5.92	5.9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42	32.4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2	15.9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5	3.2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0.4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5.77	25.7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	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3		65.63
302	01	办公费	0.84		0.84
302	02	印刷费	0.20		0.20
302	07	邮电费	1.95		1.95
302	11	差旅费	0.60		0.60
302	26	劳务费	38.85		38.85
302	28	工会经费	3.11		3.11
302	29	福利费	3.28		3.2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0		1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4	24.64	
303	02	退休费	24.64	24.64	
		合计	374.14	308.51	65.6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72.11		7972.11								
210	02		公立医院		157.00		157.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乌财社[2023]251号中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直达资金]	157.00		157.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95.95		495.95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乌财社[2023]246号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直达资金]	200.00		200.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乌财社[2023]256号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直达资金]	295.95		295.95								
210	04		公共卫生		4047.06		4047.06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6.51		426.51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乌财社[2023]250号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	224.00		224.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乌财社[2023]266号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直达资金]	2895.60		2895.6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乌财社[2023]249号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262.68		262.68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乌财社[2023]254号自治	238.27		238.2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共卫生][直达资金]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78.10		478.1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伤残）	27.04		27.04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37.63		37.63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死亡）	59.17		59.17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乌财社[2023]260号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自治区直达资金]	21.21		21.21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乌财社[2023]234号中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直达资金]	150.75		150.75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乌财社[2023]234号中央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直达资金]	182.30		182.3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2794.00		2794.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乌财社[2023]257号自治区[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20.00		20.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乌财社[2023]252号中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直达资金]	2774.00		2774.00								
				合计	7972.11		7972.11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0	5.0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5.00	5.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5.0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乌财社 [2023]132 号 2023 年中央 医疗服务与 保障能力提 升[公立医院 综合改 革][直达资 金]	2.00	2.00			2.00				
乌财社 [2023]200 号 中央医疗服 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传染 应急队伍建 设[直达资	2.00	2.00			2.00				

金]									
乌财社 [2023]103 号 自治区基本 公共卫生服 务补助资金 [直达资 金][第二批]	14.00	14.00			14.00				
乌财社 [2023]189 号 2023 年度乡 村医生养老 补助	16.60	16.60			16.60				
乌财社 [2022]390 号 2023 年中央 财政基本药 物制度补助 资金[直达资 金]	29.20	29.20			29.20				
乌财社	36.89	36.89			36.89				

[2023]127 号 2023 年中央 基本药物制 度补助资金 [第二批][直 达资金]									
乌财社 (2023) 170 号 2023 年中 央医疗服务 与保障能力 提升[中医药 传承与发 展][直达资 金][第三批]	100.00	100.00			100.00				
乌财社 [2023]194 号 2021-2023 年 全民健康体 检经费	152.97	152.97			152.97				
乌财社	153.69	153.69			153.69				

【2023】37 号 2023 年【第一 批】医务人员 临时性工作 补助资金									
乌财社 [2022]392 号 2023 年中央 财政医疗服 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公立 医院综合改 革][直达资 金]	166.00	166.00			166.00				
乌财社 【2023】59 号 2023 年市级 基本公共卫 生补助资金 [直达资金]	169.37	169.37			169.37				
乌财社	176.80	176.80			176.80				

[2023]135 号 2023 年中央 基本公共卫 生服务补助 资金[直达资 金][第二批]									
乌财社 [2022]396 号 2023 年中央 财政医疗服 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医疗 卫生机构能 力建设]直达 资金	200.00	200.00			200.00				
乌财社 [2022]433 号 2023 年自治 区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补 助资金预算	220.00	220.00			220.00				

[直达资金]									
乌财社 [2022]425 号 2023 年中央 重大传染病 防控经费	274.20	274.20			274.20				
乌财社 [2022]432 号 2023 年自治 区公共卫生 服务[地方公 共卫生]	396.90	396.90			396.90				
卫健委方舱 医院（隔离 点）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829.36	829.36			829.36				
乌财社 [2022]391 号 2023 年中央 财政基本公 共卫生服务	2540.50	2540.50			2540.50				

补助资金[直达资金]									
乌财债【2023】70号米东区城乡医疗机构防疫设施建设项目	4710.00	4710.00			4710.00				
芦草沟集中医学观察中心项目 (31000 万)	29200.00	29200.00			2920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7736.7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收入预算 47736.7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24.49 万元，占 1.94%，比上年预算减少 3925.36 万元，下降 80.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医学观察隔离方舱费用项目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减少，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7421.76 万元，占 15.55%，比上年预算增加 2530.20 万元，增长 51.7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资金预算，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9390.48 万元，占 82.52%，比上年预算增加 4202.85 万元，增长 11.94%，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米东区城乡医疗机构防疫设施建设项目预算，财政拨款结转预算安排增加。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47736.7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74.14 万元，占 0.78%，比上年预算增加 65.36 万元，增长 21.1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项目支出 47362.59 万元，占 99.22%，比上年预算增加 2742.33 万元，增长 6.1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米东区城乡医疗机构防疫设施建设项目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346.2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46.2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6 万

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8263.4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5.7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346.2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74.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5.36 万元，增长 21.1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项目支出 7972.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60.52 万元，下降 15.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医学观察隔离方舱费用项目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7.06 万元，占 0.68%。
2. 卫生健康支出（类）8263.42 万元，占 99.01%。
3. 住房保障支出（类）25.77 万元，占 0.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8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科目，行政编制人员退休费调整至本科目列支，预

算安排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7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科目，事业编制人员退休费调整至本科目列支，预算安排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2.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6 万元，增长 31.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安排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46.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 万元，增长 0.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5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8.00 万元，下降 62.17%，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预算安排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40 万元，下降 34.41%，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退休费调整至其他科目列支，预算安排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

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95.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98 万元，增长 51.2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预算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546.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1.46 万元，增长 1.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项目预算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62.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12 万元，下降 4.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项目预算减少，预算安排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8.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58.63 万元，下降 73.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城乡医疗机构项目预算，预算安排减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78.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99 万元，增长 28.14%，主要原因是：本年中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预算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科目，行政单位医疗整至本科目列支，预算安排增加。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科目，事业单位医疗调整至本科目列支，预算安排增加。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科目，公务员医疗补助调整至本科目列支，预算安排增加。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9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94.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科目，药专项经费调整至本科目列支，预算安排增加。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7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科目，住房公积金调整至本科目列支，预算安排增加。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590.1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功能科目支出预算安排。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功能科目支出预算安排。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74.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8.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65.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51 号中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51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各医院工作经费，米东区人民医院 78.00 万元，米东区中医医院 79.00 万元，共计 15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46 号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46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各医院工作经费，米东区人民医院 100.00 万元，米东区中医医院 40.00 万元，基层医疗机构 60.00 万元，共计 2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56 号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56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95.9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1.52 万元，村卫生室 69.97 万元，基层医疗机构共 91.86 万元，年底绩效考核 22.60 万元，共计 295.9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50 号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50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22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基层医药机构药物补贴及预防接种经费支出，共计 22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66 号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66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895.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基层医药机构药物补贴及预防接种经费支出，共计 2895.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米东财预【2024】1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26.5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老年人档案管理经费支出，共计 426.5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49 号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49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62.6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高血压患者管理、糖尿病患者管理经费支出，共计 262.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54 号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共卫生][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54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38.2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基层医药机构药物补贴及预防接种经费支出，共计 238.2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34 号中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34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0.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共计 150.7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34号中央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34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82.3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共计182.3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60号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自治区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60号文规定，提前下达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2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共计21.2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十二）项目名称：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伤残）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米东财预【2024】1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7.0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共计 27.0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死亡）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米东财预【2024】1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9.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共计 59.1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米东财预【2024】1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7.6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共计 37.6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52 号中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直达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52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中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77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基层医药机构药物补贴及预防接种经费支出，共计 277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项目名称：乌财社[2023]257 号自治区[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社[2023]257 号文规定，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基层医药机构药物补贴及预防接种经费支出，共计 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5.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6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66.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维护费等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预算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39390.4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9390.48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乌财社[2023]132 号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直达资金]2.00 万元，主要用于：

完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及设备采购等经费支出。

2. 乌财社[2023]200 号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传染应急队伍建设[直达资金]2.00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专业人员规范化培训及设备采购等经费支出。

3. 乌财社[2023]103 号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第二批]14.00 万元，主要用于：管理城乡居民健康，预防高血压、糖尿病等经费支出。

4. 乌财社[2023]189 号 2023 年度乡村医生养老补助 16.6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我区在岗乡村医生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

5. 乌财社[2022]390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直达资金]29.20 万元，主要用于：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医疗机构经费补助支出。

6. 乌财社[2023]127 号 2023 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第二批][直达资金]36.89 万元，主要用于：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医疗机构经费补助支出。

7. 乌财社〔2023〕170 号 2023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直达资金][第三批]100.00 万元，主要用于：米东区中医医院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经费支出。

8. 乌财社[2023]194 号 2021-2023 年全民健康体检经费 152.97 万元，主要用于：居民一次健康体检经费支出。

9. 乌财社【2023】37 号 2023 年【第一批】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 153.6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医务人员

工作补助经费支出。

10. 乌财社[2022]392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直达资金]166.0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设备的采买、医院基础建设等经费支出。

11. 乌财社【2023】59 号 2023 年市级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直达资金]169.37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儿童健康管理，全面完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免疫规划、高血压、糖尿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防治、传染病和突发基本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处理支出。

12. 乌财社[2023]135 号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第二批]176.8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儿童健康管理，全面完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免疫规划、高血压、糖尿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防治、传染病和突发基本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处理支出。

13. 乌财社[2022]396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直达资金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设备的采买、医院基础建设等经费支出。

14. 乌财社[2022]433 号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220.0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儿童健康管理，全面完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免疫规划、高血压、糖尿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防治、传染病和突发基本公

共卫生事件报告处理支出。

15. 乌财社[2022]425 号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274.2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重大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项目，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经费支出。

16. 乌财社[2022]432 号 2023 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共卫生]396.9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儿童健康管理，全面完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免疫规划、高血压、糖尿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防治、传染病和突发基本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处理支出。

17. 卫健委方舱医院(隔离点)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829.36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期间方舱建设项目支出。

18. 乌财社[2022]391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直达资金]2540.50 万元，主要用于：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9. 乌财债【2023】70 号米东区城乡医疗机构防疫设施建设项目 471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医疗机构防疫设施项目基本建设支出。

20. 芦草沟集中医学观察中心项目（31000 万）29200.00 万元，主要用于：集中医学观察隔离点放舱建设项目工程款

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5.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2 万元，增长 18.4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业务量增加，劳务费预算增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5.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20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2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2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291 平方米，价值 1110.07 万元。
 2. 车辆 11 辆，价值 233.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1 辆，价值 233.8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4.6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48.26 万元。
-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47736.73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7972.11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单位）联系人	杜宏图	联系电话：	15299155803
年度绩效目标	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起草有关政策措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监督指导全区医疗药品、医疗器械、疫苗的采购；指导药物临床应用及安全监管；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承担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责任，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乡镇(片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二)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4 年重点工作内容： 1、加快基层中医能力提升、人民医院新院区 2 个新建项目建设； 2、完成 3 家“旗舰中医馆”； 3、完成 5 家“中医阁”建设。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7421.76

		本级资金	924. 4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39390. 48		
	合计：		47736. 7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新建院区项目	=2 个	《米东区卫健委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旗舰中医馆”建设	=3 家	《米东区卫健委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中医阁”建设	=5 家	《米东区卫健委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56 号、乌财社【2023】127 号、390 号 2023 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杜宏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2.04	其中：财政拨款	295.95	其他资金：	66.09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全区政府办 15 家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平均基本药物 80 种以上，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机构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品种	≥80 种	计划标准	85 种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医疗机构数量	≥15 家	计划标准	15 家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国家基本药物制度顺利实施	有效保障	历史标准	有效保障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提高城乡居民基本药物使用率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46 号、乌财社【2023】200 号、乌财社【2022】396 号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项目负责人		杜宏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202.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医疗服务机构与能力建设项目用于购买单通道脊柱内镜系统设备 1 套，购买电子内窥镜控制器 1 套，购买电子膀胱肾盂内窥镜 1 个，进修学习人员人数 3 人，提升医院医疗水平，更好地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单通道脊柱内镜系统设备	=1 套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购买电子内窥镜控制器	=1 套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购买电子膀胱肾盂内窥镜	=1 条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进修学习人员人数	>=3 人	计划标准	3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购买设备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培训计划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医院购置费用	=14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中医院购置费用	=14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基层医疗机构能力提升费用	=1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	社会效	提升公立	有效	自定义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

标	益指标	医院医疗服务水平与保障能力	提升				等级赋分	始凭证,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49 号、乌财社【2022】432 号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杜宏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36.88	其中：财政拨款	262.68	其他资金：	274.20	
项目总体目标		控制包虫病流行,包虫病人筛查完成率大于等于 85%,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 95%,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任务完成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包虫病人筛查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8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9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控制传染病传播	有效控制	行业或国家标准	有效控制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50 号、266 号、103 号、59 号、135 号、433 号、391 号、254 号、432 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负责人		杜宏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301 .95	其中：财 政拨款	3784.38	其他资 金：	3517.57	
项目总体目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 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规 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高血压患者管 理人数	≥21 430 人	计划标 准	27779 人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2 型糖尿病患 者管理人数	≥95 71 人	计划标 准	12434 人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老年人中医药 健康管理率	≥70 %	计划标 准	67.94%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社区在册居家 严重精神障碍 患者健康管理 率	≥80 %	计划标 准	82.69%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适龄儿童国家 免疫规划苗接 种率	≥90 %	计划标 准	99.99%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 标	肺结核患者健 康管理率	≥90 %	计划标 准	100%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7 岁以下儿童 健康管理率	≥85 %	计划标 准	94.38%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缩小城乡居民 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 缩小	计划标 准	不断缩 小	3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80 %	计划标 准	80%	10	满意度赋 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51 号、乌财社【2023】132 号、乌财社【2022】392 号中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项目负责人		杜宏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7.00	其他资金：	168.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用于购买中医院购置电子支气管镜 1 套，视野分析仪 HFA840 仪器 1 个，进修学习人数 1 人，时长 3 个月，人民医院购置超声波治疗仪 1 台，全自动加压冷敷治疗仪 1 台，多波段光谱治疗仪 2 台。完善医疗设施，提高医疗服务水平，满足群众就医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电子支气管镜	=1 套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半年完成情况。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购置视野分析仪 HFA840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半年完成情况。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医院超声波治疗仪	=1 台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半年完成情况。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全自动加压冷敷治疗仪	=1 台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半年完成情况。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多波段光谱治疗仪	=2 个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半年完成情况。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医院购置费用	=11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9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中医院购置费用	=16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基层医疗机构购置费	=5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水平与保障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自定义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60 号、乌财社【2023】234 号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项目负责人		杜宏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78.10	其中：财政拨款	478.1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人数 2667 人，每人每月 80 元。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人数（伤残）152 人，每人每月 460 元，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人数（死亡）269 人，每人每月 590 元。保障计划生育家庭权益，老有所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人数	=2667 人	计划标准	209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人数（伤残）	=152 人	自定义	12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人数（死亡）	=269 人	计划标准	239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行业或国家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	=80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80 元/人/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国家计 划生育 家庭特 别扶助 制度补 助（伤 残）	=460 元/ 人/月	预算支 出标准	460 元/ 人/月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国家计 划生育 家庭特 别扶助 制度补 助（死 亡）	=590 元/ 人/月	预算支 出标准	590 元/ 人/月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计 划生育 家庭权 益	有效保 障	计划标 准	有效保 障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 意度	>=90%	计划标 准	100%	10	满意度 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170 号、乌财社【2023】252 号、乌财社【2023】257 号中央自治区【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项目负责人		杜宏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94.00	其中：财政拨款	2794.00	其他资金：	10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 1 家“旗舰中医馆”、3 家规范的“中医阁”的建设和验收。建设市级中医又是专科 2 个，建设米东区中医医院国医大师传承工作室分站 2 个，建立王琦院士体质与治未病中心 1 个，建设中医文化长廊及中药茶饮体验区 2 个。中西医结合“旗舰科室”建设数量 1 个，完成中西医结合优势病种诊疗方案 3 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旗舰中医馆	=1 个	计划标准	3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建设中医阁	=3 个	计划标准	5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建设市级中医优势专科	>=2 个	计划标准	1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建设米东区中医医院国医大师传承工作室分站	>=2 个	计划标准	2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建立王琦院士体质与治未病中心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建设中医文化长廊及中药茶饮体验	>=2 个	计划标准	2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区						
		中西医结合“旗舰科室”建设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0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完成中西医结合优势病种诊疗方案	≥3 个	计划标准	35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中医药人才技术水平及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计划标准	明显提高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5%	计划标准	85%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预算一体化系统中，共有 16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其中：

乌财社[2023]252 号中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直达资金]2774.00 万元，乌财社[2023]257 号自治区[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20.00 万元，以上 2 个项目均为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合计金额 2794.00 万元；

乌财社[2023]250 号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224.00 万元，乌财社[2023]266 号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直达资金]2895.60 万元，乌财社[2023]254 号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共卫生][直达资金]238.27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6.51 万元，以上 4 个项目均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合计金额 3784.38 万元；

乌财社[2023]260 号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自治区直达资金]9.70 万元，乌财社[2023]260 号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自治区直达资金]11.51 万元，乌财社[2023]234 号中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直达资金]150.75 万元，乌财社[2023]234 号中央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直达资金]182.30 万元，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伤残）27.04 万元，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37.63 万元，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死亡）59.17 万元，以上 7 个项目均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合计金额 478.10 万元；

因此,我单位预算公开中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7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

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 02 月 25 日